

证券代码：300890
债券代码：123225

证券简称：翔丰华
债券简称：翔丰转债

公告编号：2024-26



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905,221.69 元，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 579,035,407.23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43,713,972.69 元。根据利润分配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公司 2023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3,713,972.69 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指导意见，基于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在保障公司后续发展资金需求的基础上，根据《公司章程》《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23-2025 年度）》的规定，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之日的总股本 109,336,341 股扣除回购的股份 1,305,100 股后的 108,031,24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24 元(含税)，拟分派现金股利共计 35,002,122.08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 2023 年

度利润分配预案拟分配现金红利占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82,905,221.69 元的 42.22%。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若公司因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导致股本总额发生变动，则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东所对应的最新股本总额为基数，按照现金分红总金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对每股分红金额进行调整。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理性

本次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23-2025 年度）》的规定，现金分红方案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利益，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实施上述利润分配方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

三、相关审批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时，该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3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具有合理性，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8 日